

<<爱在仙境的日子>>

图书基本信息

书名：<<爱在仙境的日子>>

13位ISBN编号：9787807593614

10位ISBN编号：780759361X

出版时间：2008-10

出版时间：万卷出版公司

作者：饶雪漫

页数：254

版权说明：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，请支持正版图书。

更多资源请访问：<http://www.tushu007.com>

<<爱在仙境的日子>>

前言

又要写序了，熟悉我的人都知道，这对我是一件超痛苦的事。我曾自我解嘲，说谁谁谁的书比我卖得好，是人家会写“散文”的缘故。不过我是真的散不起来，我脑子里的形容词少得可怜，游离于故事之外，将自己的前生后世吃喝拉撒絮絮叨叨一百遍，实在不是我的作风，也非我所擅长。

我所擅长的事，和《左耳》中的黎吧啦一样，在于遗忘。关于我，其实有一个天大的小秘密，那就是一我的记性一直很坏。

我会忘掉很多的事情，从前的，现在的，甚至刚刚发生的。每一次出门，我都会忘掉带东西，比如手机充电器、数码相机、存储卡，或者是我的手套以及一双发誓不可以忘记带的鞋子。

我忘掉很多的人，他们或许前两天还在跟我发短消息，但是当我们再见面的时候，我会一脸茫然且万分抱歉地问道：“请问您……”我总是想不起他或她的名字，或者记不起他或她的模样，要不就干脆忘掉我们为什么会认识，有过什么样的交集。

没有人的时候，我会悄悄地想：“这会不会是一个很大的毛病，需要医治？”但是我一直没有空去医治，我的记性开始越来越坏，坏到我自己看我自己刚刚写完的小说的时候会问自己：“这些字，为什么会是这个样子的呢？”

真的有些糟糕，你说是不是？不过还好，我是个天生乐观的人。

我总是乐呵呵地好脾气地去买第N个充电器，N张存储卡，新的手套和无数双穿了一次就再也穿不上的鞋。

我总是一次次试图去记住那些和我擦肩而过的人，在忽然灵光一闪想起他们的名字的时候哈哈大笑起来。

所以，千万不要问我为什么写了这么多字，这些字到底从何而来，因为结果可想而知，问了也是白问的呀。

所以，关于我自己的很多事情，其实，我都是听来的。我早已经想不起五岁那一年，当我还是个小孩子的时候，我坐在院子里的树阴下练习写我的名字，我安安静静地很乖很乖地写着那些复杂的笔划，我的爸爸从树后面走出来，给我变桔子吃，他那时候年轻英俊，很多人说他长得像“高仓健”。

而我是他最宠爱的女儿，除了变桔子，他还给我买过一件绿色的灯芯绒大衣，据说那件大衣花掉了他半个月的工资。

我真想知道，我穿着它笑眯眯地靠在墙边站着的时候，会是什么样子。我也已经想不起小学四年级的时候，我曾经在妈妈的指导下写过一篇叫《跳绳比赛》的作文，我在那篇作文的最后引用了一句诗：“宝剑锋从磨砺出，梅花香自苦寒来”。

这篇作文得了某次作文比赛的一等奖，被贴在学校的布告栏里。我很想知道那时候的我知不知道世界上有“作家”这个词，是不是从那时候就开始做我的“作家梦”。

没有人可以告诉我，他们只记得我是个馋嘴的小姑娘，曾经偷过妈妈的五块钱去买泡泡糖吃，夜里九点在食堂排队等着妈妈学校分馒头。

我当然也想起念初一的那一年，我从镇上来市里的中学读书，我们的班主任姓刘，她总是在课堂上声情并茂地朗读我的作文，每堂作文课是我最风光的时候。

因为作文写得好，我还参加了学校的演讲比赛，我在那些比赛中总是能拿到一等奖，他们说我的声音很甜美，故事编得很感人。

不过我还是那个馋嘴的小姑娘，盼望口袋里有钱，可以在放学后或游泳完吃一碗酸辣凉粉，放很多的辣椒，辣到嘴唇红肿倒吸凉气才算过瘾。

我想起我是从哪一天起忽然喜欢起写诗，长长短短的句子，我写满了很多很多的本子。想起那些诗里的任何一句，想起我是如何抱着它们忐忑不安地成长或者暗自悲伤。

<<爱在仙境的日子>>

想不起我又是从哪一天开始写小说，我写很多很多的故事，用笔写，很厚的一本又一本的稿子，它们流传到各个学校，再传回我手里的时候，后面跟了好多好多的留言，用各式各样的笔写下。

我想不起他们是怎么夸我或是怎么骂我，想不起我走在校园里的时候，会有人忽然停下脚步来，指着我说：“看，那个就是妄想当琼瑶的饶雪漫呢。

” 我想不起我第一次发表文章，是哭了还是笑了。

想不起我第一次收到读者的来信，是天晴还是下雨。

想不起我第一次暗恋的男生，他到底有没有喜欢过我。

想不起我疯狂写字的那些岁月，抬起头来，看到的是一片什么形状的云。

想不起第一本书出版，到底是在哪一年。

想不起我拿过哪些奖，吃过什么苦，做过哪些梦…… 你瞧，我真的是忘记了很多很多的事，很多很多人。

我在这样大的一个毛病里迷失方向却乐此不疲。

当然，我也是有我的小小狡猾的，我愿意相信每一天都是一个新的人生，我可以从头开始，永远是那个穿着绿色灯芯绒大衣的幸福而懵懂的长不大的孩子。

只是，我亲爱的朋友，如果我真的忘记了你，真的真的很对不起。

不过在我敲下的字里，一定有你来过的痕迹，这一次我把它们都集合在一起，就像对自己的一次总结和回顾，我整合我的文字，像整合我们曾经的过去，我捡拾曾被我遗落的片断，在前行的路上感恩地驻足。

这一次，我请很多的陌生人，来见证我们的故事，我们一起走过的日子，一起爱过恨过的青春岁月，感觉应该可以不错的吧。

时光总是走得很快，一天一天，一年一年，每一年快要过去的时候，心里会有不舍。

一年中，我最喜欢的是十二月。

今年的十二月二十一号，我飞到成都去看齐秦的演唱会，从十七岁的第一场演唱会至今，我已经数不清这是多少次去看他的演唱会了。

还记得两年前在上海，齐秦问：听我的歌有超过十年的吗？

我们大声答：有。

有超过十五年的吗？

有。

有超过二十年的吗？

有！

齐秦得意地说：“那你们都老了。

”然后，哈哈笑。

是的，我老了。

于是我也会狡猾地忘掉我的生日也在十二月。

今年收到的最特别的生日礼物，是一些读者为我录下的祝福，听着听着，就有些没出息地想哭了哦。

是的，就算我无法挽住岁月的流逝，但我还有爱的勇气，有为了偶像尖叫的权利，还有容易感动的柔软的心，能为一切爱和美好的事物落泪。

这一切，只因为我和我的十七岁，住在我的文字里，永远不会老去。

挺让人羡慕的吧，哈哈。

一套三十多本书，是一项浩大的工程，在这里，要谢谢所有为此书辛苦的工作人员，谢谢所有的书模。

谢谢我的读者。

新年快乐，我爱你们。

<<爱在仙境的日子>>

内容概要

用最好看的故事吸引你的嗅觉，让我们一起闻到爱情最诱人的芬芳；用最深情的文字唤醒你的耳朵，让我们一起聆听爱情最动人的声音；用最透明的感觉擦亮你的眼睛，让我们一起看清爱情最美丽的样子。

在这个青春飞扬的爱情时节，阿朵也遇上了心目中的白马王子，而王子最终却抛弃公主，找到了离异的带着孩子的成功女商人，阿朵车祸然后失声。

爱情是多么不可思议的事情，在青春美丽面前，它的指针却偏向于成熟与沧桑。

<<爱在仙境的日子>>

作者简介

饶雪漫，自由作家，生于七十年代。

已出版作品五十余部，作品语言优美、故事动人、风格多变，享有“文字女巫”之称。

代表作有《小妖的金色城堡》《校服的裙摆》《左耳》《沙漏》等，多次登上全国各地（含港台地区）畅销书排行榜，小说《天天天蓝》在日本出版。

<<爱在仙境的日子>>

书籍目录

爱在仙境日子喜欢听歌，动人的歌（附录）

<<爱在仙境的日子>>

章节摘录

爱在仙境的日子 我叫童嘉璇，也叫玫瑰。

童嘉璇是我的真名，玫瑰是我的网名。

大学毕业后，我一直没找到工作，每日所做的事除了上网就是上网。

不过我也不是一分钱也不赚。

每周有五个晚上，师大中文系毕业的我要陪安子读书，替她补习语文数学并教她一些简单的英语。

这份工作是我的好朋友叶阿朵介绍的，她很牛，谁有钱她就认得谁。

安子家很有钱。

她是一个正在念小学五年级的女生，我第一次到她家，她就坐在她家的书桌上摇着双腿问我：“童老师，你的裙子可是Gucci的？”

” 我微笑着说：“怎么会？”

老师是穷人，穿不起那样的名牌。

” “可是你穿出名牌的味道来了呀。”

”安子老道地拍我马屁说，“像你这样的美女，大汗衫穿在你身上也会好看的哦。”

” 我只好看着十二岁的安子傻笑。

然后她又问我：“你是不是可以把我的成绩提高很多呢？”

” “我会尽力。”

当然也要你配合。

” “如果可以超过胡可凡，我当然要配合。”

” “谁是胡可凡？”

” “我的同桌，我们班最贱的男生。”

”安子用词夸张，“我要是超不过他死不瞑目！”

”

<<爱在仙境的日子>>

媒体关注与评论

在我十七岁的时候，我渴望两样东西：一是在书架上找到自己想要的一本书，二是找到一个可以边走边谈的朋友。

那个时候我没有实现这个愿望，所以我希望，今天的我能够给十七岁的你们这两样东西。

希望我写的书是你们要找的那本，希望我就是那个你们可以边走边谈的好朋友。

——饶雪漫

<<爱在仙境的日子>>

编辑推荐

青春影像小说作者饶雪漫被诸多媒体称为“青春文学实力派作家”，《爱在仙境的日子》故事情节曲折动人，描写了一个叫“阿朵”的女孩遇上了心目中的白马王子，而王子最终却抛弃公主，找到了离异的带着孩子的成功女商人……再次完美展示了饶雪漫构架故事和叙述青春的超人能量，让人欲罢不能。

专业的摄影师将小说用图像的形式进行再创作，真实漂亮的模特儿，配以雪漫别具一格的文案，翻阅此书的过程就如同看完一部动人的青春电影。

<<爱在仙境的日子>>

版权说明

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，请支持正版图书。

更多资源请访问:<http://www.tushu007.com>